江西开放大学关于开展2023年度校级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级开大，校内各部门、各学院：

为加强我校科研建设，做好科学研究工作，更好服务开放大学事业发展，现开展2023年度校级科研项目申报立项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及资助额度

1.本年度校级科研项目设立重大项目和年度项目。年度项目分为重点项目、一般项目和青年项目。其中重大项目资助经费为5-8万，重点项目资助经费为2万元/项，一般项目和青年项目资助经费为1万元/项。

2.重大项目聚焦终身教育等领域进行研究，年度项目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立足教育教学实际，重点围绕开放大学建设、学习型社会建设、教育信息化等特色领域选题，深入研究、助推实践。

3.申报者可根据《江西开放大学校级科研项目（2023年）指南》（附件1）所列示的研究领域进行选题论证，也可根据自己的研究兴趣和研究基础自行设计项目名称和研究内容选报课题。

4.申报者申报前应认真阅读《江西开放大学校级科研项目（课题）管理办法（修订）》（附件2），切实提高申报质量。

二、项目申请人条件

1.项目负责人应具有硕士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申报青年项目者，申请人年龄不得超过35周岁（1988年9月1日后出生），申报可不受专业技术职务限制。

2.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年度项目，可作为成员参加不超过两个（含两个）项目，尚未结项的校级项目在研课题申请人不得申报2023校级项目。

三、申报要求及材料受理

**所有申请材料必须符合科研管理处的规范要求。**报送材料为电子文档：包括项目申请书（WORD版本）、论证活页（WORD版本），以“申报人姓名+2023年校级课题”命名建立文件夹，所有材料打包在一个文件夹，发送到邮箱：jxddkyc@163.com。

四、申报时间及其他事项

1.年度项目申报时间截至**2023年10月31日**，逾期不予受理，**重大项目申报时间另行通知。**

2.项目申报所需的各种材料（申请书、论证活页）也可登录校科研管理处网站直接查询并下载。

3.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宋琼

联系电话：0791-88520567；

地址：南昌市洪都北大道86号

江西开放大学培训楼309室

附件：

1.江西开放大学校级科研课题（2023年）指南

2.《江西开放大学校级科研项目（课题）管理办法（修订）》

3.江西开放大学校级年度科研项目申请书

4.江西开放大学校级年度科研项目设计论证活页

江西开放大学科研处

2023年9月7日